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备案表

工程名称	项目:岳普湖县乡村振兴建设项目—阿其克乡乡村振兴东片区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建设单位	岳普湖县阿其克乡人民政府
建设地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阿其克乡
建设规模（平方米）	
计划投资（万元）	492.0
资金来源	援疆资金
招标内容	工程（√） 服务（） 货物（）
招标范围	对阿其克乡巴扎乡村振兴东片区提升改造，完善片区水电路污水管网等配套公共基础设施并升级巴扎村组织阵地。本次工程的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设计、施工图审查、施工期间的配合服务等）、施工（施工图范围内的全过程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及整体移交、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后期维护管理等相关工作，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等全面负责。
	企业要求：设计单位须具备[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乙级]、[市政行业（给水、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含)以上资质或者[市政行业乙级]（含）以上资质或者[综合类综合资质甲级]资质；施工单位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

投标人资格条件	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负责人要求：（1）、投标人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①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②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③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2）、拟派施工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3）、设计负责人：须具备市政相关专业注册工程师或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技术职称。注：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和施工项目经理可由同一人担任。
招标公告拟发布媒体（适用于公开招标）	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评标方法	其他
公告内容（详见附件1）、投标邀请书内容（详见附件2）	

备案意见	备案人	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签字： 年 月 日

本表由招标单位（人）填写，一式三份，招标办一份，招标人一份，招标代理一份。